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作为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四川华信 2024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四川华信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6 月，2013 年 11 月 27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三单元 2 号。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财会〔2020〕11 号）的规定，于 2020 年 11 月在证监会备案系统首次进行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登记，并已进入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录”。自 1997 年开始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共有合伙人51人，注册会计师13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2人。

二、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敏，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1997年5月，自1996年加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2、签字注册会计师：武兴田，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1996年2月，自2000年7月加入华信所并从事证券业务类业务，自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情况包括：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3、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晓钰，注册会计师时间为2019年6月，自2016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6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自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年审计项目包括：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

（二）诚信记录。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四川华信制定了相关政策和程序以支持合伙人和专业人员就审计过程中的重要专业、审计和财务报告问题向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人或其指定人员进行咨询，对于与风险相关的事项，还需向审计风险管理领导人咨询，以及时处理审计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或有争议的事项。

（二）意见分歧解决。四川华信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四川华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四川华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四川华信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三）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四川华信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华信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四川华信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四川华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四川华信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管理合伙人担任，项目负责经理也由资深审计合伙人担任。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四川华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四川华信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2,558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八、2024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四川华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四川华信严格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 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对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经审计，四川华信认为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华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九、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公司认为四川华信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等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四川华信在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